

中國文化大學 函

地址：111臺北市士林區華岡路55號
承辦人：袁鈺茹
電話：(02)28610511#29905
傳真：(02)28625291

受文者：經濟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發文字號：校社字第11400015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陳114學年度本校行政管理學系「ESG永續管理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專班」招生資料乙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於113年奉教育部核准成立「ESG永續管理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專班」114年度專班自即日起至5月26日(一)開放線上報名，採書面審查，免面試，歡迎鼓勵及推薦貴單位同仁踴躍報考。
- 二、有關招生名額、報考資格及書面資料審查等相關事項，請詳閱本校招生簡章。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 (<https://pse.is/7j73zf>)。
- 三、敬請惠予協助公告宣傳。

正本：環境部、經濟部、財政部、交通部、交通部觀光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監察院、考試院、國家文官學院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公共運輸處、新北市政府財政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政府水利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地政局、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新北市政府法制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新北市政府人事處、新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青年局、桃園市政府財政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水務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桃園市政府交

114/05/06經濟部總收



11400605260

通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桃園市政府法務局、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桃園市政府人事處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、基隆市政府地政處、基隆市政府交通處、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、基隆市政府綜合發展處、基隆市政府人事處、基隆市政府都市發展處、基隆市政府工務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財政處、基隆市環境保護局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、教務處招生組、行政管理學系

